



县直单位2022年度普法责任清单

单位(盖章): 签字(分管负责人): 姜学友

时间: 2022年 3 月 30 日

单位	普法内容	普法对象	目标任务	工作措施	完成时限	责任领导	责任部门	联络员及联系方式
秭归县人民法院	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;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	全体干警职工	增强法治思维能力, 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中汲取智慧、凝聚力量	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(扩大)会议内容, 利用部门会议集体学法、支部主题党日等活动, 开展学习培训。	2022年12月	彭少玲	政治部	李维 13872592110
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	社会公众	树立法治观念, 增强法律意识。	1. 立足审判职能, 建立法官以案释法制度, 在司法实践中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, 使案件审判、纠纷调解和法律服务的过程成为向群众弘扬法治精神的过程。将社会关注度高的重大案件及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典型案例, 做好案例的解读宣传活动, 通过微信公众		办公室及各业务部门分管领导	办公室; 各业务部门	
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	社会公众						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	社会公众	号等定期向社会发布。2. 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优势，大力开展示范庭审活动，广泛邀请人大代表、党代表、政协委员和人民群众参与旁听，围绕热点难点问题向社会开展普法，针对审判领域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，加强对广大群众政策和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宣讲，把普法教育贯穿于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全过程。3. 开展送法进校园、进企业等活动，面对面开展法制讲座。4. 积极开展巡回审判、巡回法庭、“送法下乡”等活动，将庭审现场搬到田间地头，将普法课堂送到田间地头。5. 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型传媒，推进“互联网+法治宣传”，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加强网站、微博、微信等平台的建设，广泛运用电子屏、微信等新型传媒不断拓展。6. 推进屈原文化与法治文化的深度融合，让法治宣传方式更具地方色彩。				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》	社会公众					